

##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10月18日以直接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18年10月23日上午11时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9号软件大厦三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由监事会主席周阳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和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四日